殉職女警林婉儀獲追授金英勇勳章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水警女總督察林婉儀，今年9月25日在香港國際機場以西水域追捕海上走私分子時英勇殉職。特區政府昨日在憲報公布，林婉儀獲行政長官追授金英勇勳章，以表揚她英勇無畏、無私精神、克盡厥職的高尚情操。英勇勳章將於本月舉行的2021年度勳銜頒授典禮中頒授。

授勳嘉許語指，向已故總督察林婉儀女士追授金英勇勳章，以表揚林女士英勇無畏、竭誠奉公、克盡厥職的高尚情操。2021年9月25日，林女士與其他人員登上水警多重任務截擊艇，在香港國際機場以西水域執行行動，發現一艘未經註冊的快艇正高速航行，對海上其他人士構成實質危險，同時令人員推斷其可能牽涉走私活動。截擊艇的人員於是駛向快艇，但快艇突然急速改變方向，蓄意撞擊截擊艇，導致截擊艇翻側，林女士亦告失蹤。林女士的遺體其後在9月27日被發現。

事發時，林女士果敢無私，為履行反走私活動的職務竭盡所能去制止快艇的危險行為，卻慘遭無情奪去生命，展示最高典範的英勇精神。

本月2日，香港警隊在紅磡世界殯儀館為殉職水警女總督察林婉儀舉行最高榮譽喪禮。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香港特區行政長官林鄭月娥，特區政府各司局官員、各紀律部隊首長，以及解放軍駐港部隊代表都有出席儀式到場致哀。另外國務院港澳辦、香港中聯辦、中央駐港國安公署、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公署致送花牌悼念。

大殮儀式後，林婉儀的靈柩被運往昂船洲水警小艇分區總部進行路祭儀式，最後運往和合石浩園安葬。警方當日下午亦在facebook專頁發文沉痛哀悼林婉儀，指「願那緩緩的風笛聲，隨風於雲際間，引領妳歸家，一路好走」。

●林婉儀 資料圖片

九龍塘站縱火案 送貨員認罪候懲

官指修例風波期間損毀交通樞紐屬加刑因素

黑暴找數

港鐵九龍塘站前年10月12日遭黑衣魔投擲汽油彈縱火，警方其後拘捕4名男子控告一項串謀意圖危害生命而縱火罪，以及一項屬交替的意圖危害生命而縱火罪，當中首被告另被加控管有攻擊性武器等3罪。案件昨日在區域法院開審，其中被控4罪的首被告於開審前承認全部控罪，法官李慶年遂准其繼續還柙至下月28日作進一步求情及判刑，以待其餘被告受審完畢，但明言本案於修例風波期間發生，且九龍塘站屬交通樞紐，為加刑因素。至於同案3名否認控罪的被告續准保釋至今日受審。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4名被告依次為送貨員曾裕生（27歲）、派對場地及模擬實景公司東主黃漢偉（31歲）、技術員鄭偉森（34歲）及地盤工人王錦發（41歲），同被控一項串謀意圖危害生命而縱火罪。指他們於2019年10月12日在九龍塘港鐵站G1出口，無合法辯解而用火損壞屬於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的兩部閘機。

另外，首被告被加控一項管有物品意圖摧毀或損壞財產罪、一項管有攻擊性武器或適合作非法用途的工具罪，以及一項無牌管有槍械罪，即於2020年1月7日在其秀茂坪曉麗苑曉逸閣一單位管有5個汽油彈、11瓶汽油、一包白毛巾、兩支氣槍、一把摺刀、一把刀、5支撬筆、3個鎚子和一罐含有害化學物質的噴霧器。

首被告曾裕生昨於開審前承認4項控罪後，代表律師於庭上求情指，案發地點非密封、有露天出入口，閘機並非容易起火，當時人流亦不高，希望法官考慮現場並非示威場合，以及被告認罪，給予酌情減刑。

辯方續指，首被告由去年1月被捕後還柙至今已有真誠悔意，明白自己破壞法治、損壞港鐵財物，案情嚴重，願意承擔責任。

港鐵指閘機維修費約8.5萬

首被告承認案情指，當日下午約2時20分，九龍塘港鐵站職員發現G1出入口閘機附近着火，面積約3米乘1米，遂以滅火器滅火及報警，事後證實兩部閘機熏黑，現場留有玻璃碎片、一個玻璃樽和兩條燃燒過的棉條，並檢驗出微量汽油。港鐵稱，閘機維修費近8.5萬元。

另外，根據兩名港鐵乘客目擊者指，當時所有人均以正常步伐步行，唯獨一名蒙着黑布、身穿黑衣的男子甲跑離現場。而附近的閉路電視則拍得事發前，身穿白色T恤及深色短褲的首被告把背囊揹在胸前，他從根德道方向走到G1出口，然後蹲在閘機前面並放下兩瓶汽油。

未幾，男子甲點燃兩瓶汽油，男子甲與首被告再乘坐由男子乙駕駛的私家車離開。

●2019年10月12日，一批黑暴向港鐵九龍塘站投擲汽油彈，站內火光熊熊，多部閘機被燒毀。 資料圖片

除此之外，閉路電視拍得的片段亦顯示稍早時間，首被告與男子甲、乙及另一駕駛輕型貨車的男子丙，4人在附近歌和老街的紫蘭臺旁會面，4人並非一直身處在同一空間，但分別數次於不同時段與對方傾談，其間首被告和男子甲一度脱下口罩。

案發後至2020年1月7日，首被告被捕，警方對其進行搜屋時，檢獲汽油彈等相關物品。

山賊竊村屋斷正 「噴椒」襲警終落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年近歲晚，小心防盜。警方昨凌晨在大埔南華莆好時華廷反爆竊，發現一名賊人擬爆竊屋苑村屋，3名警員上前截查遇到激烈反抗，賊人更以胡椒噴劑施襲，最終警員合力成功將其制服拘捕，兩名警員及疑犯糾纏期間受輕傷，清醒送院治理。警方不排除有同黨匿藏附近山林，昨晨派出大批警員登山搜捕，暫未有發現。

被捕男子姓潘（31歲），涉嫌襲警、爆竊、無牌管有槍械及非法入境罪名，耳及腳部受輕傷，送院經治理無礙；案件交由大埔警區重案組第二隊跟進。昨日下午，疑犯被黑布蒙頭鎖上鐵鏈，由探員押返案發現場重組案情。

大埔警區因應區內罪案形勢，部署在罪案黑點一帶反爆竊。昨日凌晨2時許，大埔分區特遣隊於南華莆一帶反爆竊時，發現一名可疑男子在南華莆168號好時華廷一間靠近山邊村屋外徘徊，未幾用螺絲批進行爆竊，3名便衣警員見狀上前進行截查。詎料歹徒見事敗作出激烈反抗逃走，沿途丟棄一把螺絲批、一支電筒及一對手套，更以胡椒噴劑襲擊追截的警員，但警員迅速合力將賊人制服拘捕，兩名警員與疑犯糾纏期間左腳腕扭傷，當中一名警員面部更被懷疑胡椒噴劑噴中不適，兩人與反抗受傷疑犯由救護車送院治理。

大埔警區重案組第二隊督察葉穎豪表示，警方相信疑犯與近月區內多宗爆竊案有關，將循犯案動機、失竊物品等多方面綜合調查，不排有更多人被捕。

▲警方昨日交代大埔好時華廷爆竊案詳情及展示檢獲證物。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疑犯（白衫）被黑布蒙頭鎖上鐵鏈押返現場重組案情。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太古城「咬耳男」否認傷人襲擊罪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攬炒派前年11月3日煽惑所謂的「七區行街」引發港島、九龍及新界連串暴力衝突及「行私刑」事件，其中在太古城中心一名男子以普通話高叫「光復台灣」，即遭人截停質問及引發爭執，男子其後揮刀斬傷一對夫婦，有份煽惑是日集會的攬炒派前議員趙家賢亦被咬甩左耳。男子事後否認3項有意圖而傷人罪及一項普通襲擊罪，案件昨日在高等法院於3男4女陪審員席前開審。

案發時48歲被告陳真，被控於2019年11月3日，在港島太古城中心外意圖使溫浩倫Louis、梁碧琪、趙家賢Andrew身體受嚴重傷害，而非法及惡意傷害3人；另又於同日同地襲擊梁瑩瑩。

控方代表大律師關文渭開案陳詞指，當日在太古城中心商場內有公眾活動，晚上約7時，事主溫浩倫與妻梁碧琪和妻的堂姐梁瑩瑩及其子一行4人步出太古城中心，溫聽到被告以普通話高叫「光復台灣」後，上前與被告爭執。被告其後離開再折返，以一把9.5厘米長利刀劃破溫的肚及揮刀插背，其後再趨向梁碧琪說道「我死唔緊要」，用刀襲擊梁碧琪的背部。遇襲夫婦倒地後，被告轉而襲擊梁瑩瑩，以手打其頭數下，再將背囊「揹」向對方至倒地，並扯其頭髮。

被告狂言「打狗非打人」

當晚7時25分，時任該區區議員的攬炒煽暴政棍趙家賢聽到人呼叫求助，見溫氏夫婦受傷及梁瑩瑩坐在地上，遂上前喝問被告「點解打人？」被告則以本地話應道：「我唔係打人，我係打狗。」

當商場保安擬將被告推向幕牆時，被告掙脱衝向張手攔阻的趙，並捉其頭咬其左耳致脱落，被告又一度嘗試咬趙的右耳但不成功並被人拉開。被告因嚴重傷人罪被捕。

事件中3人送院，溫浩倫傷勢一度危殆，趙左耳未能駁回，3人分別留院3天至19天後出院。

事主溫浩倫昨日出庭作供指當時覺得被告「好怪」，且把雙手放在揹於胸前的背囊，遂叮囑家人不要站在被告前方，但其後遇襲。審訊今續。

虛幣綁架案 添一人被控串綁罪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警方近日破獲的虛擬貨幣交易綁架案，共拘捕7名綁匪，昨日再多一名男疑犯被控串謀綁架罪，今日在九龍城裁判法院提堂。至於前日被控同罪的兩名男綁匪昨已在九龍城裁判法院提堂，暫毋須答辯，控方透露事主市值約3,900萬港元的「泰達幣」估計已被綁匪轉走，裁判官則應控方申請，將案押後至明年1月25日再訊，以待警方進行認人手續、通話分析及法證檢驗等工作，兩名被告須還押監房看管。

昨日提堂的兩名被告，分別為李宗承（25歲）及劉民定（27歲），被控將人強行帶走或禁錮罪，指兩人於本月6日在九龍灣宏通街啟福工業中心某個單位內，與其他不知名男子以武力方式將一名男子，在違反其意願下帶走，意圖取得用以交換的贖金或利益。

被綁架的男子姓吳（39歲），是全職虛擬貨幣投資者，他被綁匪殘酷虐打禁錮長達7天，手腳多處骨折，其間被迫致電親友籌集3,000萬元贖金，據悉，事主趁機以手機偷拍被告，並把相片發送予親友。

控方透露案情指，綁匪原本相約事主以400萬元現金向其購買「泰達幣」，其後威迫事主交出網上銀行及虛擬貨幣網上交易平台密碼，發現及提取事主擁有的500萬元「泰達幣」，市值約3,900萬港元，但綁匪其後繼續威脅事主向親友籌集贖金，並把事主帶到貨倉和大埔某村屋禁錮。直到上周二（12日），事主趁兩名被告不備，逃出村屋。警方則於粉嶺港鐵站拘捕兩名被告。

本案被捕的6男1女（25歲至32歲），現除了3名男疑犯被落案控告串謀綁架罪外，另一名28歲男子及一名32歲女子亦已獲准保釋候查，餘下兩名男疑犯仍被扣查。警方現正追捕主腦在內的至少七八名同黨歸案，以及追查被轉走的「泰達幣」下落。

●警方日前交代破獲虛擬貨幣陷阱綁架案詳情及展示檢獲證物。 資料圖片

美籍律師襲警判囚 官質疑上訴理由不合理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美籍銀行律師Samuel Philip Bickett（36歲）前年12月7日在銅鑼灣站阻止休班警員追捕衝閘暴徒，除以侮辱性字眼「PoPo」稱呼該名警員外，又搶奪警棍及拳擊警員。被告經審訊後，於今年7月6日被裁定襲警罪成判囚4個半月，他服刑7周後獲准保釋上訴，案件昨在高等法院審理。上訴方指被告的行為是為調停及自衛，法官杜麗冰當庭質疑上訴理由不合理，宣布擇日裁決，其間上訴人續准保釋。

審訊時，遇襲警員俞樹生供稱，他追截跳閘暴徒時，上訴人突出現大聲問：「Are you Popo?」，除試圖奪其警棍外，又把他拉跌及跪在他的胸口，再出拳襲擊他面部數下。原審裁判官認為當時上訴人已壓着俞，實毋須再出拳襲擊，因此不接納上訴人辯稱是自衛。

此外，俞早已明確表明警察身份，認為被告是蓄意襲警，遂裁定他襲警罪名成立。